

有關疫情下安老院舍探訪安排

背景

屯門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下稱「社委會」）曾於本年 11 月 10 日舉行的第五次會議上討論題述議題（見附件一）。衛生署及社會福利署就上述會議提交的書面回覆見附件二及附件三。然而，社委會認為政府部門的書面回覆未有詳細回答委員的疑問，故議決將此項議題提交屯門區議會跟進。

跟進安排

2. 請議員跟進討論題述議題。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20 年 12 月

有關疫情下安老院舍探訪安排

自武漢肺炎第三波以來，安老院舍停止了家屬探訪(體恤探訪及公務探訪除外)，亦禁止院友離開院舍¹。

有不少家屬數月以來，未能夠親身探訪其居於院舍的家人，只能夠視像探訪，亦未能夠申請其家屬回家度假。

然而，不少居住於院舍的長者是失智、失語或有情緒問題，需要家人親身探訪安撫以紓緩其情緒，並不能夠透過視像探訪或隔門探訪，而解決其情緒困擾的問題。有長者更是「晚晴計劃」下的參與者，生命快要走到終點，家人每日都擔心他們會突然離世，不能送別最後一程。他們試圖申請院友「回家度假」，亦是無從申請。

疫情之下，這些長者的家屬都因為衛生防護中心發出的「安老及殘疾人士院舍的指引」，而未能夠入院探訪，導致長者及家屬都飽受痛苦。院舍雖然有「體恤」權，但有關批出的指引模糊，家屬在數月以來都未試過獲「體恤」放行。

故此，我們在此要求衛生署及社會福利署交代有關「指引」下的「體恤探訪」和「外出」安排細則，以及批出指引，並且向院舍給予更清晰的指引，和探訪前所必需的防疫措施指引，以便院友和家屬能夠更容易申請和跟從。

請各委員支持。

文件提交人

何國豪 何杏梅

註：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advice_to_rche_rchd_on_prevention_of_nid_chi.pdf

九、 訪客安排

- (a) 除體恤原因外，一律不得探訪（公務除外）。
- (b) 家人／親屬可透過其他方式（如電話或視像通訊設備）聯絡院友或職員。

八、 避免外遊及外出（或度假）時注意事項

- (a) 院友及職員應避免所有非必要外遊。
- (b) 院友如需外遊，應預先通知院舍以作回港後的安排。請參考《丙》部。
- (c) 如非必要，院友不應離開院舍。如需外出，在搭乘交通工具時應佩戴外科口罩，避免到人多擠逼的地方。留意佩戴口罩前及脫下口罩後保持手部衛生。

屯門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五次會議 (2020 年 11 月 10 日)
議題 – 「有關疫情下安老院舍探訪安排」
衛生署的回覆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中心)於2020年1月已發出《預防2019冠狀病毒病—給安老及殘疾人士院舍的指引》，包括各項感染控制及個人和環境衛生措施，以及院舍出現確診個案時的處理方法等。指引亦已上載衛生防護中心網頁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advice_to_rche_rchd_on_prevention_of_nid_chi.pdf)。由於近期亦分別有個案涉及安老院舍及殘疾人士院舍院友，本中心建議院舍為探訪及院友外出安排採取較審慎措施，惟中心會繼續觀察疫情發展，適時更新指引。

就有關外出及探訪前的安排，可參考上述指引的乙(八)部 <避免外遊及外出(或度假)時注意項>及(九)部 <訪客安排>的建議，以減低感染的風險。

衛生署
2020 年 11 月

有關疫情下安老院舍探訪安排

本文件旨在回應屯門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委員就上述議題提出的意見。

2. 社會福利署(社署)於疫情期間不時提醒各院舍參考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發出的《預防 2019 冠狀病毒病－給安老及殘疾人士院舍的指引》(《指引》)，加強各項感染控制及個人和環境衛生措施，包括適切處理探訪安排。

3. 社署於今年七月八日發信提醒所有安老院及殘疾人士院舍參照《指引》，除體恤原因及公務外，一律不得探訪。在安排因應個別院友的特殊情況及體恤原因的探訪時，必須加強採取謹慎而有效的措施(包括訪客進入院舍前量度體溫、須進行手部衛生及戴上外科口罩、填寫到訪日期及所需資料、在有適當擋隔和經常消毒的指定位置進行探訪及保持適當的社交距離等)，並限制每位院友的訪客數目至每次一人，以減低感染的風險。社署亦建議院舍盡量協助家人／親屬透過其他方式(例如電話及視像通訊設備)聯絡院友，又或協助家人／親屬將生活片段傳送予院友。

結語

4. 政府會繼續密切留意疫情的發展，適時檢視院舍探訪的安排。

5.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社會福利署
屯門區福利辦事處
2020 年 11 月